

臺中市 111 年度國術彈腿全國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推展青少年彈腿運動，藉以增進青少年身心健康，家庭幸福美滿及促進青少年健全體格發展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中市體育總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國術彈腿運動協會、臺中市體育總會外內丹功委員會、
臺中市梧棲區大德國民小學

四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國術彈腿運動協會、臺中市中華外內丹功研究學會、宜蘭縣體育會彈腿委員會

五、比賽日期：111 年 08 月 20 日(星期六) 開幕典禮上午九時

六、比賽地點：臺中市梧棲區大德國小(梧棲區文昌路 343 號)

七、比賽項目：彈腿十式

八、比賽組別、資格及組隊方式：

(一) 組別：

- 1.社男組 2.社女組 3.教男組 4.教女組 5.大專男子組
- 6.大專女子組 7.高男組 8.高女組 9.國男組 10.國女組
- 11.國小高中低年級男童組 12.國小高中低年級女童組
- 13.長青男子組 14.長青女子組 15.年級班級彈腿賽

(二) 資格：

1. 高中組：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之現仍在籍學生。
2. 國中組：全國公私立國中之現仍在籍學生。
3. 國小組：全國公私立國小之現仍在籍學生。
4. 教師組：全國各級學校之正式、代理代課教師(含校長)。
5. 社會組：全國 25~55 歲社會青年。
6. 長青組：全國 55 歲以上之中年。
7. 大專組：全國公私立大專院校之現仍在籍學生。

(三) 組隊方式：國小、國中組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加。其它組別得跨縣市、跨校自由組隊參加。

九、報名辦法：

(一) 請於 111 年 8 月 12 日(星期五)前 e-mail 至 sunny@ddps.tc.edu.tw 報名

(二) 人數：領隊、教練、管理各 1 人，團體賽 4~16 人，每單位限報乙隊，個人賽每單位最多報名 2~4 人。報名表如(附件三)

十、比賽規則：依據臺中市 111 年度國術彈腿全國錦標賽競賽規則

十一、比賽制度：

- (一) 視各組報名隊數多寡由主辦單位決定之。
- (二) 整隊敬禮後開始計時，每隊演練時間最多 10 分鐘。

十二、獎勵：依競賽規則辦理。

十三、附則：

- (一) 教師組出場比賽應攜帶服務證明，國中組以上選手應攜帶學生證，國小學生需攜帶貼有相片的在學證明書，社會組應攜帶身份證。
- (二) 合法之申訴應由領隊用書面簽名蓋章並繳保證金新台幣 3,000 元，於該場比賽完畢 1 小時內向競賽組提出，如審判委員會認為申訴無效時，沒收其保證金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- (三) 運動員身分資格之申訴，應於比賽前提出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- (四) 比賽服裝之式樣、顏色應整齊劃一。
- (五) 評分規則如評分表。
- (六) 賽程表，請上臺中市體育總會外內丹功委員會網站查詢，不另行通知。

臺中市 111 年度國術彈腿全國錦標賽競賽規則

1. 比賽日期：台中市政府運動局核定辦理，原則上每年 4、5、6 月份舉辦。

1. 組別：長青組(年齡 55 歲以上) 社會組(年齡 20 歲以上) 教師組

大專組 高中組 國中組 國小高年級組 國小中年級組

國小低年級組 年級班級團體賽

2. 人數：報名團體賽 4~16 人為原則，個人賽為 2~4 人。

3. 內容：以教育部體育司、中華民國國術彈腿運動協會所頒布彈腿十式為比賽項目。比賽時間及功架要義如附件(三)。

4. 動作規格：以臺灣省推展全民體育國術彈腿指導教師研習會-張志通大師傳授彈腿十式功架為主。演練包括動作正確紮實、熟練穩定、氣勢勁力、動作連貫優美等。

5. 名次：團體賽 3 隊(含)以內取二名、4 隊(含)以上取三名，8 隊(含)以上取六名、裁判 3-5 人，評分表如(附件四)。每一隊計算平均分數，判定比賽成績。